

資訊及通訊科技業 《能力標準說明》 能力單元

「營運管理」職能範疇

名稱	分析和建立串流媒體框架的技術要求
編號	111116L4
應用範圍	識別和評估最適合企業要求的串流媒體解決方案
級別	4
學分	3 (僅供參考)
能力	<p>表現要求</p> <p>1. 具備學科領域的知識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瞭解串流所需的硬件和軟件 • 意識到串流的不同工具和選擇 • 瞭解企業的需要、要求和限制 • 瞭解行業基準和標準做法 <p>2. 分析串流的技術要求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將企業的要求量化為技術要求 • 識別在串流過程中可能面臨的問題，例如：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○ 音頻與視頻的同步 ○ 設備的硬件資源 ○ 網絡延時 ○ 視頻長寬比和分辨率 ○ 視頻壓縮標準 • 針對發現的問題提供解決方案或應急計劃 • 估計滿足企業要求所需的人力 • 提出最適合該企業串流需求的解決方案 <p>3. 表現出專業精神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掌握與串流媒體行業有關的最新發展情況 • 遵從企業的政策和內部指引及任何適用的(包括本地和國際)法律和監管要求
評核指引	<p>此能力單元的綜合成效要求為：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提出最適合企業需求的串流媒體解決方案
備註	